

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4年11月25日上午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勇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1日以专人递送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三人（发出表决票三张）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三人（收回有效表决票三张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**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。

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能特公司”）在2023年度向中信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即将届满，根据能特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，拟继续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申请不超过2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等业务，授信期限为一年（授信额度及业务品种、授信期限等最终以中信银行批准的为准）。

（二）以**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24-066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
日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